

法官说法

《辞退通知书》的落款被黑笔描了一遍

“瑕疵”证据不被法院采信

本报记者 张宇洲 通讯员 王丽民 陈倩琳

本报讯 日前,舟山的文先生起诉到法院,说公司单方面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然而,审理过程中,事情却反转了。这是怎么回事?

2011年1月,文先生入职普陀某电器公司,他和妻子一同在公司从事销售工作。2020年9月,文先生的妻子跳槽到同行企业,引起了公司领导层的不满。因为怕文先生泄露商业机密,公司便和文先生商量解除劳动合同。当年10月,文先生没有再去公司上班,双方的劳动关系在事实上就此解除。

按照法律规定,用人单位只有在法定情形下才能与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否则都属于违法解除。2021年5月,文先生拿着一纸盖有公司公章的《辞退通知书》把公司诉至法院,认为公司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要求公司根据他的工作年限,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14万余元。

单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须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金,补偿标准按照劳动者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计算,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而倘若单位违法解除劳动

合同,则须支付相当于双倍补偿金的赔偿金。文先生的诉求得到了一审法院的支持。

不过,公司随即以文先生系擅自离岗导致合同解除,且其出具的《辞退通知书》系伪造为由,向舟山市中级法院提起上诉。

公司辩称,出于销售工作需要,文先生曾领取过盖有公司公章的空白纸,这份《辞退通知书》是文先生自行在盖好公章的空白纸上打印的。

事实上,文先生向法庭出具的《辞退通知书》确实很“特别”:其全文为电脑打印,其中落款的公司名称和日期“2020年9月25日”与公章有部分重合,这几个字被人为用黑笔重重地描了一遍。

公司表示,文先生之所以“多此一举”去描字,是为了掩盖打印体的字迹在红色印章上面的事实,即“先有印后有字”。

文先生坚称《辞退通知书》是公司出具,他拿到后发现落款的那几个字颜色较浅,他为了提交维权资料,未经考虑就重描了落款字体。

舟山中院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

据的若干规定》,应由文先生对《辞退通知书》的证据真实性承担举证责任。但文先生对落款进行过涂写,直接导致《辞退通知书》的朱墨时序无法鉴定,且其对涂写原因所作解释不合常理,故该份证据的真实性已无法确定。

而后舟山中院结合文先生离职前曾收到公司发送的《员工离职协议书》,并与该公司办公室经理、财务人员及部门经理微信沟通工作交接和补偿金支付等事宜的事实,认定案涉劳动合同系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解除,即合法解除。

近日,舟山中院作出裁定,判决公司支付文先生经济补偿金7万余元。

法官说法:

诚信是公民应遵守的基本道德规范,也是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在诉讼中,当事人擅自涂改证据,轻则可能导致证据不被采信,重则可能被认定为伪造或毁灭证据而面临罚款、拘留等处罚,情节严重的,甚至可能构成犯罪被追究刑事责任。

婚前送的金首饰 离婚时要不要还?

通讯员 慕煊

本报讯 婚前男方为女方购买金饰,是许多地方都有的风俗。那么,离婚时,这些价值昂贵的金饰需要返还给男方吗?近日,平阳县法院审理的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就和这个问题有关。

王某与卢某于2018年1月开始同居生活,后于同年12月登记结婚。结婚前,王某购买了金手镯等金饰送给卢某。2019年9月,双方因家庭琐事发生矛盾,并开始分居。2021年8月,王某以夫妻感情破裂为由,向法院起诉离婚,并要求卢某返还其婚前赠与的价值2.2万元的金首饰。

在庭审过程中,卢某同意与王某离婚,但是不同意返还金手镯等金饰。她提出,在双方共同生活期间,所有的开销都是她出的,金饰已经全部出售,换成生活费了,“另外,金饰价值也并没有王某所说的这么多”。

法院经审理认为:婚姻关系的存续应以夫妻感情为基础。原、被告婚后因家庭琐事产生矛盾未能妥善解决,致夫妻关系失睦。现卢某亦同意离婚,故准许王某的离婚请求。王某在结婚过程中给予卢某的金银首饰,其目的是促成双方缔结合法的婚姻关系,属于赠予行为。现该赠予行为已完成,双方已登记结婚并共同生活,赠予目的得以实现。现王某要求卢某返还金银首饰,依据不足。据此,法院判决准予王某与卢某离婚,并驳回王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相关法条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一)》第五条:当事人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的,如果查明属于以下情形,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

- (一)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
- (二)双方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确未共同生活;
- (三)婚前给付并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

适用前款第二项、第三项的规定,应当以双方离婚为条件。



虚假整改

1月9日,第二轮第五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继续通报4省区典型案例。

贵州是矿产资源大省,但各类矿山近半数存在手续不全问题。近年来,一些地方粗放开发矿产资源,生态修复滞后,对生态环境造成较大影响。督察组2021年10月暗查发现,修文县14座绿色矿山中有12座不同程度存在生态破坏严重、生态修复滞后等问题,其中阳光砂石厂罗汉坡砂石矿山部分区域覆土复绿等生态修复措施不到位,只是铺设绿色防尘网、悬挂塑料树叶进行虚假整改。

新华社 朱慧卿 作

男子偷车卖钱只为打赏主播,判了!

通讯员 童法

本报讯 近日,桐乡市法院审理了一起盗窃案件,判处被告人王某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6000元。

王某迷恋给主播打赏的感觉,奈何囊中羞涩,最后动起了歪脑筋。短短几日内,他窃得6辆电动自行车,全部转手卖掉,所得赃款用于打赏主播。

法院认为,被告人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秘密手段多次盗窃,窃得财物价值6900余元,数额较大,

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被告人王某归案后能如实供述罪行,并自愿认罪认罚,予以从宽处理。遂依法作出以上判决。

法官提醒:

广大网友应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合理进行网络互动,在打赏、刷礼物的时候要注意分寸,分清现实与虚拟世界,不要影响自己的日常生活,更不能触犯法律的底线。

商业广告登上学生的“小黄帽”,查处!

本报记者 陈洋根 通讯员 王芳 夏以

本报讯 “本来以为是一举两得的好事情,没想到违法了,这事对我们来说是个教训。”近日,一家电缆公司因为给温州一所小学赠送印有自家广告的“小黄帽”,被当地市场监管部门立案查处。说起这事,这家“浙南电线”公司的相关人员有些自责。

不久前,温州市龙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接到学生家长举报,称龙湾区某小学向学生发放的“小黄帽”上印有“浙南电线”标志的电缆公司商业广告。“孩子们不就成了这家公司的免费移动广告牌了么?”家长有些气愤。

执法人员调查了解到,这家电缆公司初成立,为提升企业知名度,考虑到学生们的安全“小黄帽”挺引人注目,就印制了一批印有公司商标及产品信息的“小黄帽”,免费捐赠并发放给小学生。到案发时,已发放了161只“小黄帽”,另外还有几个班正准备发,因为执法人员介入而叫停。

市场监管部门认定,“浙南

学生的“小黄帽”上印制商业广告的行为违反了我国广告法第三十九条“不得在中小学校、幼儿园内开展广告活动,不得利用中小学生和幼儿的教材、教辅材料、练习册、文具、教具、校服、校车等发布或者变相发布广告,但公益广告除外”的规定。

执法人员表示,在“小黄帽”上违法印制广告,会让“小黄帽”降低甚至失去原本保障学生安全的作用,“如果是一些低俗广告,还会给涉世未深的青少年身心健康带来危害”。

目前,龙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责令“浙南电线”电缆公司停止向学校和学生发布广告,并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同时将根据调查具体情况作出处罚。



本专栏由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协办